
	國立交通大學人體與行為研究倫理委員會 標準作業程序 主題： 緊急會議	編號	SOP/22/01.0
		版本	1.0
		日期	102.03.11
		頁數	1 of 2

目錄表

編號	目錄	頁碼
	目錄表	1
1.	目的	2
2.	範圍	2
3.	職責	2
3.1	治理中心	2
3.2	主任委員	2
3.3	委員	2
4.	作業流程	2
4.1	緊急會議之召開	2
4.2	緊急會議之審查	2
4.3	會後事宜	2

	國立交通大學人體與行為研究倫理委員會 標準作業程序 主題： 緊急會議	編號	SOP/22/01.0
		版本	1.0
		日期	102.03.11
		頁數	2 of 2

1. 目的

召開緊急會議之作業流程。

2. 範圍

適用於召開本委員會之緊急會議。

3. 職責

3.1 治理中心

3.1.1 得依實際情況需要提請主任委員召開緊急會議。

3.1.2 執行緊急會議之相關行政事務。

3.2 主任委員

3.2.1 主持緊急會議。

3.3 委員

3.3.1 提請主任委員召開委員會會議，參與緊急會議。

4. 作業流程

4.1 緊急會議之召開

因計畫案出現狀況須委員會審查者，治理中心得提出召開緊急會議，經主任委員批准後盡速召開。

4.2 緊急會議之審查

應視發生事件之原因提出參與緊急會議之委員及成員，主任委員核可後召開會議，惟參與緊急會議之委員不得少於三人。涉及計畫案終止、暫停或其他重大議題，其審查程序如一般審議會。

4.3 會後事宜

決議事項須依相關作業程序執行，並於下次審查會由治理中心人員報告及追認決議事項。